附件1

第二十届江苏美境行动活动细则

一、参与对象

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，以个人或团体的形式参与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包括但不限于助力碳达峰碳中和（如节约资源、能源，低碳生活等），应对气候变化，保护生物多样性，资源再生利用，垃圾分类减量，建设生态宜居环境友好家园，限塑禁塑，新技术应用，宣传教育活动等。

三、活动计划

（一）活动登记表提交：2023年5月31日前；

（二）设计方案提交：2023年6月30日前；

（三）实施报告和师生“说”美境提交：2023年10月31日前；

（四）教师培训、交流营：邀请专家线上、线下互动开展教师培训、师生交流营；

（五）作品评优：2023年11月-12月，开始进行设计方案、实施报告、师生“说”美境作品评优，并评出伯乐奖、辅导老师奖、优秀组织单位；

（六）颁奖及展示：2023年12月下旬，举行线上或线下颁奖和下一届启动仪式，并展示活动成果；

（七）成果推荐：优秀设计方案、实施报告、师生“说”美境作品等，将推荐至相关部门报国家级活动评优；

（八）宣传报道：在活动开展过程中，江苏环境网、江苏环境科普公众号等为学校或师生提供活动宣传推广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方案设计与实施。活动主题及类型选定后，方案设计和实施须有步骤、有计划地分步落实，不能简单地进行活动堆积和资料搜集整理；方案设计需撰写完整的设计方案；实施过程中做好记录和资料整理，便于活动结束后撰写实施报告。

（二）撰写实施报告。运用文字、数据图表和照片相结合的方式表述，包含的内容有：目的意义、研究价值；设计思路及计划安排；实施过程；结论或成果。方案名称应简洁明了表述所研究的问题，准确反映研究范围和内容。

（三）活动开展要与课程、课标相结合，融入校园建设、校园文化、课程体系和劳动教育、核心素养教育中。

（四）活动鼓励学生运用STEM理念（科学Science、技术Technology、工程Engineering、数学Mathematics），将所学到的各学科知识，以及往常机械的学习过程转变成探究事物之间相互联系的过程，从而解决真实世界情境中的问题。

（五）学生自主完成方案设计、实施，可在老师的指导和协助下进行，但不能由老师包办代替。

（六）设计方案、实施报告、师生“说”美境等作品必须是原创，严禁抄袭，一旦造成侵权，责任自负。

（七）主办方拥有活动解释权，对申报的作品拥有使用权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面向学生设置优秀方案设计奖、优秀方案实施奖、“STEM”专项奖；面向老师设置优秀辅导老师奖；面向学校或有关单位设置伯乐奖及优秀组织奖；师生“说”美境设置优秀奖等奖项。

六、活动申报

申报的相关资料请发送到指定邮箱：mj@jshj.org。

七、活动咨询

在“江苏环境网”和“江苏环境科普”微信公众号中设有互动交流平台。

联系人：江苏美境行动办公室 王影

电话：025-84723697、13913993780、18052096076

微信公众号：请关注“江苏环境科普”“江苏省环保联合会”，随时了解活动动态。